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办事处 关于废止《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 办事处关于进一步加强禁止露天焚烧的通知》的 通 知

巴川办〔2022〕62号

各村（社区）、各办（中心、站、所、大队）：

根据《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等相关规定，街道办事处研究决定将《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办事处关于进一步加强禁止露天焚烧的通知》（巴川办〔2020〕55号）文件予以废止。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废止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办事处文件目录
（共1件）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办事处

2022年10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废止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办事处文 件目录

(共 1 件)

1. 《重庆市铜梁区人民政府巴川街道办事处关于进一步加强禁止露天焚烧的通知》(巴川办〔2020〕55号)